

推理
MYSTERY

吉羽 著

诡盗团

谜中谜

·
局中局

·
案中案

中国工人出版社

诡盗团

吉羽 著



③ 中国工人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诡盗团 / 吉羽著. —北京: 中国工人出版社, 2018.3

ISBN 978-7-5008-6901-6

I . ①诡… II . ①吉… III . ①推理小说—中国—当代

IV . ① I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 (2018) 第051996号

诡盗团

出 版 人 芮宗金

责任编辑 葛忠雨

责任校对 董春娜

责任印制 黄 丽

出版发行 中国工人出版社

地 址 北京市东城区鼓楼外大街45号 邮编: 100120

网 址 <http://www.wp-china.com>

电 话 (010) 62005043 (总编室)

(010) 62005039 (出版物流部)

(010) 62379038 (社科文艺分社)

发行热线 (010) 62005049 (010) 62005042 (传真)

经 销 各地书店

印 刷 三河市万龙印装有限公司

开 本 880毫米 × 1230毫米 1/32

印 张 9.875

字 数 252千字

版 次 2018年7月第1版 2018年7月第1次印刷

定 价 38.00元

本书如有破损、缺页、装订错误, 请与本社出版物流部联系更换
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

目录

Contents

- 第一章 焚蛛案 / 1
- 第二章 咒虎案 / 59
- 第三章 猎鹰案 / 95
- 第四章 龙涎案 / 135
- 第五章 夺凤案 / 174
- 第六章 烹鱼案 / 226
- 第七章 盗马案 / 267

第一章 焚蛛案

雪留满地半融冰，月照一窗枯枝影。

迟印恒将乱蓬蓬的头发细细梳理了一番，脱下破旧的青布长衫，换了一件已经洗得发白的中山装，忽听“叮”的一声轻响，一枚珐琅胸章轻轻碰在胸前口袋的铜扣上，迟印恒眉头一皱，苦笑一声道：“说来我也不配为人师表。”说着摘下胸章，轻轻放在窗下书桌一角的小木盒里，又划了一根火柴，点起三支细香，默默走到神案前。

神案的布置简单精巧，拳头大小的马槽形铜香炉里积了半炉细细的香灰，两只白瓷碟子，盛着鲜亮的水果蜜饯和翘着酥皮的小点心，碟子旁边摆着一个半寸来厚的日记本，封皮上别着一支半旧的法国钢笔。案上没有神佛仙圣，只供着一张黑白五寸相片，相片里是一个身穿学生装的短发少女，双目含笑，轻咬下唇，纤纤瘦瘦的身子倚着一棵丁香树，伸手撩起一簇新苞，兰瓣般翘起的手指上停着一只矫健气派的大鸚鵡。

迟印恒一手颤悠悠捏着香，一手推了推玳瑁框眼镜，喃喃道：“云善，云善，一年了，你这本日记藏得……可真够严实。”说着望了望照片，神色似是有些恍惚，“爸知道你是个好孩子，绝对不像外面传的那样……”迟印恒目光蓦地凶狠起来，咬牙切齿道，“你放心，爸爸都已经准备好了，

过不了多久，爸爸会亲手掐死那个小贱人，为你报仇雪恨……”

“然后呢？你再为那个‘小贱人’偿命？值吗？”窗外传来一声轻笑。

迟印恒大惊，猛地一回头，只见一只修长的手掌推开了窗户，一个脸蛋冻得通红的大眼睛少年一欠身坐在窗台上，眯着眼笑道：“你说的‘小贱人’是住在福寿坊的阎惜媚吧，我记得杀死迟云善的不是她，她只是诱骗迟云善做了自己的替死鬼。”

“你是谁？”迟印恒心里一阵慌乱，瞪着眼低吼道。

少年不管不顾，继续说道：“阎惜媚白天是个‘品学兼优’的女学生，相貌标致，交友广泛，喜欢摄影、骑马、打网球，可到了晚上，这个富家小姐就摇身一变，成了白柳街的陪酒女，放荡张狂、恣……那个，恣什么来着……哦对了，恣行无忌。去年冬天，她在登山摄影时无意中发现几个阔少和黑虎帮交易神仙粉，便偷偷拍了照片，用一封匿名信讹了不下二十大洋。这个鬼丫头收钱的法子也够绝的，让对方每个星期天一早把钱放在教堂的某个座位底下，她在远处看着放钱的人离开后，才会偷偷进去把钱取走，教堂里人来人往，那些守在远处路口的公子哥儿根本不知道他们的钱到了哪位进出教堂的小姐的包里。聪明人啊，洋教堂是最恨鬼神的市长大人都不敢碰的地方，几个纨绔子弟，哪敢在这附近撒野。

“阎惜媚拍了不下二十张照片，可对方每交一回钱，只能得到一张底片，一来二去，这帮愣头青公子哥儿终于毛了。阎惜媚在陪酒时打听到其中一位少爷托人买了十字弩，便知道大事不好，想收手不干，又怕对方不肯放过自己，终于想出个恶毒的法子，和对方在电话里约定了下一次交易，这回她把交易地点改成了寂静偏僻的双月桥，时间也改成了晚上九点半，金额更是提高了十几倍。那天晚自习前，阎惜媚假称家中有事，故作扭捏地把一个密封好的信封交给同班同学迟云善，请她把这封‘信’拿去

双月桥，交给一个‘外校男生’，迟云善单纯善良——你教育得不错——见阎惜媚一副面红耳赤的样子，还以为信封里是情书之类的东西，双月桥又离她家文苑街不远，便一口答应下来，却不知当晚等在桥上的是索命的阎王。那天晚自习后，迟云善拿着信封来到双月桥，却发现桥上空无一人……”

“住口……你给我住口……别说了，求你别说了……”迟印恒牙关打战，双眼赤红。

少年望着迟印恒，轻轻叹了口气：“阎惜媚的如意算盘打得精，那些躲在双月桥旁树丛里的恶少用弩箭射死迟云善，捡走了装着底片的信封，便想当然地认为事情已经了结了，可第二天下午，阎惜媚拿着剩下的所有底片去报案，谎称是受同学迟云善之托保管的，在得知迟云善遇害的消息后，她心里害怕，只好拿着底片找到巡捕房，希望能借此机会抓到凶手。有了这些照片，不出一天，巡捕便将那几个恶少抓捕归案，阎惜媚还因此受到褒奖。可她万万没想到，迟云善有写日记的习惯，那天晚自习时，提前做完了所有功课的迟云善写了一篇日记，把阎惜媚找她递信的事也记了下来，这本被她藏在校内私人储物柜中词典里的日记，终于在您整理遗物时被发现。”

迟印恒捶胸顿足，呜呜咽咽泣不成声。

少年跳下窗台道：“迟先生，我能帮你报仇。”

“你怎么知道云善的事？跟踪我的人……是你？”迟印恒悲意难消，怒意又生，“我总觉得这段时间有人跟着我，是不是你！”

少年见迟印恒瞪眼咬牙，故作凶相，两腿却簌簌打战，脸上也挂满泪珠，不禁“嗤”地一笑：“跟踪你的人不是我，是一只专钻金库的老鼠，我九臂哪吒薛小容怎么可能被你个教书匠察觉？放心吧，阎惜媚自有取死

之道，不劳你动手。白柳街是个是非之地，你为了监视阎惜媚，成日里装疯卖傻在那附近卖画，杀阎惜媚的人会拿你当替死鬼，你这场牢狱之灾是注定免不了的，但我能救你出来。”

“那个人是谁？你又是谁？”迟印恒还没回过神来，薛小容却龇牙一笑道：“我哥哥在苏兰家的酒馆等你，你赶紧准备准备，咱们一道过去。”

迟印恒几乎要疯了：“你怎么知道苏兰的！”

薛小容坏笑道：“哎哟！风情万种的酒馆老板单恋疯疯癫癫的卖画先生，这桃色新闻多劲爆啊，万年巷的三姑六婆地痞无赖早为这个把舌根子嚼熟啦！”

迟印恒面皮一阵发烫，大怒道：“这不是坏人名节吗？我和苏老板是清白的！”

薛小容眉毛一挑道：“你若真为苏老板名节考虑，就不该住在苏记酒馆后院。一个独自一人操持酒馆的年轻寡妇，一个丧女后举止痴癫被学校开除的中年嫖夫，孤男寡女同住一座院子……”

迟印恒顿足道：“住口！我住在她店里是为了……为了……”

“为了监视时常路过万年巷的阎惜媚。”薛小容眯眼笑道，“这个靠出卖色相为生的女学生每晚应酬之后从白柳街回家，总会经过街尾的万年巷，而苏记酒馆后院客房的窗户，正对着万年巷口。这事儿苏兰知道，自从她无意中在你床头发现了那本日记和你的跟踪记录以后，就知道你这个画画儿的老疯子不简单。你不过是借她的场子打自己的小算盘，她却对你动了真情。”

迟印恒老脸一红，又怒道：“这是我的事，你凭什么说三道四？你到底是谁！牢狱之灾是怎么回事？”

薛小容有些扫兴，道：“屏阳造船厂马家有一口大锅要送你，跟我走

一趟，你就什么都明白了。”说着一侧身跳到窗外，迟印恒一阵恍惚，重重“嘿”了一声，拔腿追了出去。

马彪瞪着一对充血的牛眼，不剩几根头发的天灵盖上热气直冒，手里紧攥着一对油亮亮的核桃，喀啦喀啦地快速搓动着，听得人心焦气躁。黄冲穿一身紧窄的西装，头发梳得一丝不苟，默默站在马彪身后，紧紧盯着桌前那个不紧不慢打着哈欠的小个子：诸葛缜五十来岁年纪，身高不足五尺，瘦小枯干，肤色黝黑，活像一棵掉光了叶子的老树，一对招子亮得惊人，却偏偏戴了一副雾蒙蒙的黑框眼镜，围了一条起球的灰毛绒围巾，穿一身半旧的蓝布长衫，手里还提了一个蒙着印花布的菜篮子——这个鼎鼎大名的“金蛛”看起来就像个菜场会计一样毫不起眼。

倒茶的服务生被紧张的气氛压得喘不过气来，手腕一抖，几滴茶汤溅在诸葛缜衣襟上。

“啊！先生，对不起，对不起。”服务生慌得满头大汗，一个劲地鞠躬赔罪：这位先生面生得很，可坐在他下首的，是平阳造船上的马董事长啊！

“滚。”不等马彪发作，黄冲忙沉声叱喝，服务生扭头便跑。

“别忘了我的吩咐。”黄冲道。

服务生一个趑趄停在门前，一叠声地点头称是。

马彪心如火烧，按捺不住道：“诸葛先生，我儿子一依还在大牢里关着！”

诸葛缜啐着茶点头道：“当然，这个疯子杀了三个白柳街的应召女郎，人称‘白柳街割喉魔’。”

“我知道！”马彪不耐烦地一摆手，“你从来看不惯一依……”

诸葛缜轻笑道：“他不是也看不惯我吗？”

“别扯这些没用的！”马彪一摆手道，“你那个徒弟方骥说抓住了法官和巡捕的软肋，能把一依救出来，结果呢？那些家伙在法庭上像疯狗一样咬得我儿子一句话也说不出！当庭判死！方骥自己也被人一刀捅翻在城外的泥坑里，现在还下不了床。废物！简直是个废物！”

“阿彪，现在我们可是在天煌酒店，不是你的别墅，你再这么扯着嗓子嚷嚷，当心被人听见。养出这么个儿子，你马总现在也算个话题人物，走到哪儿都有小报记者跟着。”诸葛缜不紧不慢地说。

马彪一惊，随即哼了一声道：“放心，这一层的所有房间都被阿冲包下了。”说着回头用鼻尖指了指黄冲道，“阿冲知道我天生这副大嗓门，早就吩咐送茶水的服务生在楼梯口守着，任何人都不能上来。”又狠狠嘟囔道，“一个小后生都比你那徒弟顶事。”

诸葛缜放下茶碗道：“普洱很好。”又抬头看了黄冲一眼，黄冲浑身一阵激灵，躬身道：“诸葛先生好。”

诸葛缜轻轻“嗯”了一声道：“好。你是阿彪的秘书？”

黄冲道：“是。”

诸葛缜道：“说说吧，你的计划。”

黄冲一愣：“计划？”

诸葛缜撩起眼皮，理所当然道：“救你家公子的计划。”

黄冲感觉有些难堪：如果我有计划，还请你来干什么？

马彪强压火气道：“老哥哥，我请你来，就是想求个法子。”

诸葛缜呆板无痕的脸上出现一丝若有若无的嘲弄，黄冲按捺不住，沉声道：“处理马公子这件案子的法官莫书骥、警察何骏、鲁小骅和巡查官王驹，身上都不干净，我们这些日子在各家报纸上把他们的腌臢事统曝

光……”

诸葛缜不等黄冲说完，便用手指轻轻敲了敲桌角道：“那么……这些‘腌臢事’是谁查出来的？”

“是……方骥……”黄冲胸口一堵，咬着牙道。

“哦，看来我这个徒弟还算有些用处，对吧？如果没有他手里的这些消息，你现在应该在给儿子办丧事。”诸葛缜轻轻瞟了马彪一眼道，“利用舆论是个好主意，黑色执法者比杀人犯更遭人痛恨，法官、巡捕身上的污点无疑是你们翻盘的好筹码。不过，你儿子这案子证据链条还算得上完整，这些巡捕、法官虽然不干净，但在处理割喉案时还算规矩得当，想要翻案只怕不容易。这么说吧，这案子现在已经陷入泥潭，进一步粉身碎骨，退一步海阔天空。”

“那怎么办？”马彪心里油煎似的，见诸葛缜一副事不关己的样子，不禁火冒三丈。

诸葛缜道：“如果我是你，现在就不会急着救人，而是要去杀人。”

马彪、黄冲都是一惊，诸葛缜轻描淡写道：“杀人是最简单的障眼法，别忘了这是一起连环杀人案。你儿子正在大牢里关着，如果这时白柳街附近又发生一起割喉案，而且每一处细节都和之前的案子分毫不差，且不说巡捕和法院那边怎么头疼，只说屏州百姓会怎么想？”

“会认为巡捕抓错了人，凶手不是一依！”马彪一拍大腿，“妈的，杀谁？我找人干！”

黄冲忙道：“可是这样一来，巡捕房和那几个抓到马公子的侦探又会全城搜捕，那些侦探都不是吃素的，如果最后追查到我们头上，该怎么应付？还有，要想把一切细节都布置得和前三起案子分毫不差，实在难办……”

诸葛缜微微一点头道：“那几个侦探确实不好对付，连金鯢都栽在那个萧融手里，他经手的案子没有悬案，如果没有一个合情合理的‘凶手’出现，这个倔小子绝不会停手。不过要想知道前三起案子的细节嘛……”

“我这就派人去查，报纸上都报道了百八十次了……”马彪道。

诸葛缜怜悯地望着马彪：“阿彪，你这颗脑袋呀，真是千疮百孔。报纸上那些消息真真假假难以分辨，涉及内核者百中无一，你想打听割喉案的内幕细节，为什么不直接去问杀人凶手？以你马总的势力，找个机会探监总不是难事吧？”

“对！我直接去问一依……可他判的是死罪，就算我使钱拉关系，那些巡捕会同意我探监吗？”马彪挠挠头道。

诸葛缜轻轻啜了一口普洱道：“放心，只要别撞到总巡捕刘肃手里就好，下面那些探长、巡捕、狱警，见钱眼开，好打发得很。还有，萧融那伙小侦探风头正劲，刘肃又一味地宠着惯着，巡捕房的正牌探长个个妒火中烧，恨不能找个由头杀杀萧融的威风。令公子的案子是萧融的人破的，可惜办案巡捕和法官身上不干净，把一件铁案办成了一团浆糊，如果这时候你马总愿意掺和一把，这些探长乐得给萧融找些不自在，就算你不使钱，死囚牢的大门也有人给你开。”

马彪搓着大腿连连点头，又问道：“对了，你不是说要找一个人来顶罪吗？”

黄冲也道：“杀人栽赃简单，难的是把前三起案子一并归到这只替罪羊头上，如果这个人在任意一件案子发生时有不在白柳街附近的证据，我们可就不好操作了。”

诸葛缜揭开菜篮子上的印花布，从两棵小油菜底下翻出一沓稿纸道：

“三起割喉案都发生在屏州城最繁华的风月场所白柳街附近，死者都是陪酒卖笑的应召女，案发时间都是夜里十点半到十二点，这个时间除了在歌舞厅夜总会买醉的风流鬼，其他人大都在熟睡吧。白柳街地处流连坊，是坊中的主干道，街两侧有几条曲折狭小的巷子，比如玉女巷、万年巷、丰隆巷，这些个小巷里有不少旧民房和小店铺，三教混杂，九流遍布，常住的人少得可怜，说是藏污纳垢之地也毫不为过。案发之后，不少巡捕在那里做过非常仔细的调查，搅得整个流连坊鸡犬不宁，小偷小骗也捉了不少。喏，这是巡捕的调查记录。”

马彪“啧”了一声道：“这是从哪儿弄到的？”

诸葛缜道：“我的手段你没见识过吗？你的造船厂都是我一手点拨起来的。”

马彪不忿，轻轻哼了一声。

黄冲暗道：金蛛一个手无缚鸡之力的老书生，忝列金主会十二理事，正是因为他手里这张无孔不入的情报网，不过老家伙独得很，手下几千双眼睛收集的情报都汇集在自己一个人手里，也不怕活活累死。

诸葛缜道：“三次调查的询问记录上都出现过的名字不少，有将近十个是常年独住在这几条小巷里的，不是小贩走卒，就是暗娼半掩门，还有痴呆老儒、地痞恶霸，记录上显示，在案发当晚，他们都独自在家睡觉，没有出去过，也就是说，他们没有任何不在场证人，要从这些人中选一个合适的替死鬼，应该还是可以办到的。”

“那找谁合适？”马彪急道。

诸葛缜抖了抖厚厚的一沓记录道：“这资料可不少，我今早刚到屏州，只粗略翻了一遍，没有细看。我这回来，是接方骥回去养伤的，你儿子的事只是顺便。”见马彪秃头上又开始冒汗，便轻哼一声道，“你也别瞪我，

这事儿急不得，我过几天便来，你这些日子只管继续在报纸和广播上施展手段就好，巡捕和法官的名声越臭，对你越有利。”

“那我儿子什么时候能出来？”马彪急得两眼冒火，“那牢里真不是人待的地方！”

诸葛缜整理好菜篮子，起身道：“我去医院接人，明天便出城，就不来和你道别了，几天后我会回来给你一个满意的结果，放心吧。”说着径直起身，施施然走出房门。

马彪瞪着眼直搓手，起身便追，黄冲忙贴上前去，在马彪肩上轻轻一按，低声道：“诸葛先生很久不来屏州了，他没见过我，更不知道我弟弟阿战的手段，如果我们赶在诸葛先生离开屏州之前拿到那份记录，知道该选谁来当替死鬼，就可以自己想办法做些事情。”

“我们自己？”马彪心中一阵纠结。

黄冲道：“没错，诸葛先生办事足够缜密，但素来拖沓，我怕公子熬不住，巡捕房的死囚牢又阴又冷，吃不好穿不好，还有等待处决的悍匪强盗……”

马彪心中一痛，“喀”地捏碎了掌中的核桃：“我……我等不了……”

“我这就联系阿战。”黄冲道。

“可是……”马彪心中一阵纠结，迟疑片刻，才说道，“好，你们去吧，让阿战悠着些，别惊动他。”

黄战衔着半根糖葫芦，穿一身破旧短打，蹲坐在小巷深处的一只光秃秃的石狮子头上，朝天打了个哈欠，一歪脑袋道：“不会吧哥，你要我从那个诸葛缜手里偷东西？那可是金蛛啊……”

黄冲微笑道：“金主会十二理事名头虽响，其实都算不上什么了不得的人物，只不过善于掌控金钱、权力、人心、情报之类的东西而已，若论手脚上的功夫，比咱兄弟差得远了。今晚金蛛就会去济昌医院，只要你拿到他菜篮子里的那本记录，我就能赶在他出手之前制订计划，救出马一依，这样我们就能进一步得到马彪的信任……”

“他已经很信任咱们了啊。”黄战道，“现在的薪水我很满意。”

黄冲眼中光芒闪烁：“还不够！马彪只让我打理些外围生意，你甚至还不能出头露面。”

黄战神色一黯，软软地趴在石狮子头上。

黄冲在他肩膀上重重揉了两把，继续道：“屏阳造船厂真正机密只有马彪和诸葛缜两人能接触到，那可是泼天的富贵，我手头这些小轮机小零件，在诸葛缜眼里就是一把泥土。人总要往高处走，接触更大的人物，谈更大的生意，做更大的买卖，住更大的房子。”说着狂热地挥了挥手，“这里可是屏州啊！遍地黄金的地界儿，连马彪那种人都能混得风生水起，我们凭什么不行？”

“可是……偷金蛛的东西，我行吗？”黄战小脸涨得通红。

黄冲笑道：“放心，你偷东西从没失过手。喏，这是诸葛缜的画像，时间仓促，我没搞到他的照片。”说着递出一张画在信纸上的铅笔小像，寥寥数笔，神韵十足。

黄战嘻嘻一笑：“哥哥画得果然传神，这老家伙看起来像个菜市场会计。”

黄冲道：“诸葛缜的身高在一米六上下，骨瘦如柴，戴黑框眼镜，穿蓝色长袍，提着一篮小油菜，那个笔记本就放在油菜下面，他今天去济昌医院接方骥，明天上午就出城，你动作快些。”

“嗯，记住了。”黄战点了点头，轻轻滑下石狮子。

时值隆冬，正是流感高发的时候，济昌医院里到处都是蔫头耷脑的病号，病房早已人满为患，走廊的躺椅上也坐满了打点滴的孩子和满面愁容的爹妈，医生护士忙得焦头烂额，在拥挤的过道里穿来穿去。诸葛缜皱着眉挤进走廊，侧着身子小心地避开推着轮椅的护士，却被一个穿着病号服的少年撞了个趔趄——睿智的头脑和笨拙身手极不搭调。

“老爷爷，对不起，对不起……咳咳……”少年忙伸手扶住诸葛缜，连声道歉。

“老爷爷？我看起来这么老？”诸葛缜暗暗苦笑，轻轻摇了摇头，拉起围巾，掩住口鼻，快速走上楼梯，又和一个流着鼻涕的邋遢少年撞个满怀，这个孩子却无礼得很，冲诸葛缜翻了个白眼，重重咳了两声，啐了一口痰，大摇大摆地转身便走，四周病号唯恐避之不及，顿时让出一条路来。

诸葛缜扶着楼梯栏杆好不容易站稳身子，喃喃道：“得的是痼疾吧，但愿是痼疾……”慢悠悠叹了口气，迈步向楼上走去，方骥的单人病房在顶层，诸葛缜却宁死也不想挤那个罐头似的电梯。

那邋遢少年从墙角的长椅后探出头来，望着诸葛缜晃悠悠向楼上走去，轻轻哼了一声，摸了摸揣在怀里的笔记本，笑道：“哥说的没错，金蛛也不过如此。”

阎惜媚捏着手里的信封，又好气又好笑：哪有这样追姑娘的？

连同白色旗袍一起寄来的一个粉色信封上写满了露骨的情话，一句一个“小甜心”，一行一个“小宝贝”，看得阎惜媚面红耳赤，至于信尾那

句故作风雅，实则放肆之极的“锦衣公子茁兰芽，红粉佳人未破瓜。夜来不妨同室榻，梦魂多个帐儿纱”更是让人又羞又恼：未破瓜？笑话，故意损我吗？不过看在信封里厚厚一沓钞票的份上，阎惜媚还是决定赴约：信封背后用轻佻至极的字体写着“晚十点半，天潢后门，静候佳人”。一众莺莺燕燕酸溜溜地起哄，眼中满是浓浓的妒色，尤其那个平日里白天鹅似的卖艺不卖身的雨仙，总是大家闺秀似的拿着捏着，今天终于被一个阔少揍了，此时正泪汪汪地坐在远处，呆呆地望着捧着旗袍的阎惜媚。阎惜媚心中快意无比，却仍忍不住暗骂这个送旗袍的人：信封里的钞票都被剪去一半，另一半一定在他手里，这个鬼东西到底是谁？如果老娘不去赴约，这岂不是一沓废纸？

时间过得极快，阎惜媚穿好精致轻柔的白色旗袍，又精心打扮了一番，已经是夜里十点半了，夜总会里早已热闹了起来。阎惜媚对着镜子扭了扭身子，轻轻一撩头发，展颜一笑，蹬上一双白色高跟鞋，一步一扭地出了房门，径直向后门走去。

天潢夜总会的后门开在一条黑漆漆的小巷里，平时只有运送酒水食材的小贩和伙计从这里出入，阎惜媚摸着黑穿过走廊，被浓浓的油腻味道呛得直翻白眼，好容易冲到门前，一把拉开了早被磨得油亮的铁门闩，深深吸了几口气。

小巷里黑漆漆的没有一点灯光，阎惜媚皱皱眉头，抬眼望去：“怎么是两个人，约会还带个伴儿？身材好像都不错，可是看不清脸……”阎惜媚暗笑一声，轻轻吁了口气，做出一个欲笑还嗔的表情，迎上前去。

“衣服没问题。”黄冲眯起眼睛望着绣着两枝红梅的白色旗袍，点点头道，“动手吧，注意刀的方向和力度。”

黄冲点点头，脚尖轻轻一点，倏地冲到阎惜媚面前，身子一晃，又闪